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9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2. 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不超过0.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增加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5.4亿元（含本数），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3.2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2.2亿元（含本数）。

3.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但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存在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及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不超过0.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资金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3.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1.4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本次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升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二）投资产品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并对投资产品进行评估，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上述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0.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

（四）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

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审计部进行监督管理。

（五）资金来源

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银行信贷资金。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根据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控风险；

2. 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3. 公司将实时跟踪和分析资金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现金管

理可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取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收益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及列报。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增加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不超过0.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资金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